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惠州市统计局（公章）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0

填报人：余丽红

联系电话：0752-2898295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市委、市政府的指示、决议、决定在本局的贯彻落实；

（2）宣传、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细则》等统计法律法规，依法独立行使统计调查、统计报告和统计监督职权；

（3）完成国家、省统计部门下达的统计调查任务，执行国家统计标准，贯彻全国统一的基本统计报表制度；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统计调查任务；

（4）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组织和配合有关部门指导全市性的重大调查（包括普查、重点和抽样调查）工作；

（5）制订全市的统计工作现代化规划和地方统计调查计划及其调查方案，检查、监督统计法规的实施；

（6）依法搜集、整理、提供基本统计资料，并对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

（7）审查本市及全市范围的统计调查计划及其调查方案，管理本地区各部门制发的统计调查表；

（8）按照规定，检查、审定、管理、公布、出版本市的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主

编《惠州统计年鉴》、《惠州统计信息手册》、《惠州统计分析》、《惠州统计监测月报》等刊物；

(9) 领导和协调各县(市、区)政府统计机构和本地区包括中央和地方单位的统计工作；组织指导全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工作建设、统计法治建设、统计信息自动化建设。组织开展统计工作竞赛活动，总结和交流统计工作经验，表彰先进，推动工作开展；

(10) 组织统计改革、实施，积极探索适合我市实际的统计工作新路子；加强统计教育培训工作，积极开展统计科学研究工作；

(11) 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统计文化建设和统计队伍建设。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加强统计职业道德建设，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丰富干部职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全面提高统计人员的政治素质、思想道德素质优化机关作风，提高办事效率，把统计人员培养成思想过硬、能力高强、奋发有为的优秀人才。

2. 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1) 内设机构

本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核算科、工业统计科、服务业统计科、农村统计科、能源投资科、执法监督科(政策法规科)、社会和科技统计科8个科室。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惠州市普查中心(非独立核算)。

（2）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2024年年末在职（在编）人员48人，其中：行政人员30人，工勤人员2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16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进一步做好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和常规调查任务

一是深刻把握五经普对反映惠州高质量发展成效的重要性，精心组织落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全面完成普查登记工作，把控工作节奏和严把数据质量关。

二是扎实完成常规统计任务。严格执行统计调查方法制度，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全市农业、工业、商贸、固定资产投资、服务业、社会科技、劳动工资、能源、名录库更新等统计调查任务，认真做好报表期平台异动数据监测查询和核实工作，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2. 继续加强统计法制宣传，营造良好统计执法环境

一是组织深入学习贯彻各项统计法规文件精神，全面掌握各项法治政府和统计法规的核心要义和内涵要求，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防范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担当精神，转化为提高统计数据质量的具体实践。

二是依法依规落实健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按照“谁出数据谁负责”、“谁报数据谁负责”的原则，实行统计数据质量层级负责制，强化保障统计数据质量的主体责任，明确统计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分区域、分专业、分岗

位的数据质量责任。

三是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严格依照统计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规范统计执法检查行为，进一步加大统计执法力度，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提高检查对象的针对性，优化统计数据质量，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可信。

3. 进一步加强基层基础建设

一是加强业务培训，通过年报培训会、举办乡镇统计骨干培训班等组织对基层统计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基层统计人员业务能力。

二是加强对基层统计工作的业务指导，着力统计基础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指导和完善企业台账。

三是做好“四上”企业审批入库及监测分析工作。

4. 积极主动，持续优化统计专业服务水平

围绕经济、统计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基层调研工作；为市委、市政府领导提供详实的统计数据 and 月度、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材料；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解读统计数据，满足公众对统计资料、统计数据的需求。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通过贯彻执行国家统计调查制度，落实国家统计局、省统计局交办的统计任务，收集、整理、上报、监测、分析统计数据，如实反映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研判全市经济运行趋势，当好党委、政府的决策助手；

通过调查普查摸清市情市力。开展第五次经济普查，全面调查我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家底”，全面了解全市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新特征，为宏观经济调控提供统计基础信息支撑，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通过贯彻执行统计法律法规和监管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开展统计普法和检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通过发布、提供统计信息，回应群众咨询，满足市委、市政府、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界对统计需求。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4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2510.87万元。按预算支出用途划分，基本支出年初预算安排2268.13万元，占比90.3%，项目支出年初预算安排242.74万元，占比9.7%。

2.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年中增人增资调整预算，省统计局下拨调查经费，本单位全年预算金额调整为2522.52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2516.38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9.8%。

按决算支出用途划分，基本支出2220.85万元，占比88.3%，其中人员经费2057.96万元，占比81.8%，公用经费162.89万元，占比6.5%；项目支出295.53万元，占比11.7%。

表1 2024年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数	决算数	支出决算数占总支出比重
基本支出	2,268.13	2,224.47	2,220.85	88.3
人员经费	2,101.22	2,059.05	2,057.96	81.8
公用经费	166.91	165.43	162.89	6.5
项目支出	242.74	298.05	295.53	11.7
支出合计	2,510.87	2,522.52	2,516.38	100.0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支出占比最高的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92.74万元，占比7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61.12万元，占比18.3%；住房保障支出164.09万元，占比6.5%；卫生健康支出、教育支出占比较低，均未达5%。

表2 2024年功能分类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占总支出比重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统计信息事务	1,790.73	1,522.25	268.48	71.2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1	0.00	2.01	0.1
	小计	1792.74	0.00	270.49	71.2
教育支出	进修及培训	5.00	0.00	5.00	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08	441.08	0.00	17.5
	抚恤	20.04	0.00	20.04	0.8
	小计	461.12	441.08	20.04	18.3
卫生健康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43	93.43	0.00	3.7
住房保障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	164.09	164.09	0.00	6.5
合计		2516.38	2220.85	295.53	100

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占比最高的为工资福利支出1845.44万元，占比73.3%；商品和服务支出359.59万元，占比14.3%；对家

庭和个人的补助支出236.13万元，占比9.4%；资本性支出75.22万元，占比3.0%。

表3 2024年经济分类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数	支出占总支出比重
工资福利支出	1,845.44	73.3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59	14.3
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支出	236.13	9.4
资本性支出	75.22	3.0
合计	2,516.38	100.0

二、绩效自评

（一）自评结论:

2024年，本单位紧紧围绕完成年度统计调查任务、提升统计数据质量管理、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提升统计服务等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全年资金到位及时，重点工作完成较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分为96.2分，自评等级“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本单位预算编制、分配基本符合部门工作职责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资金。二是根据《2024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024年度市统计局全年收入调整后预算数为2553.93万元，收入决算数为2516.38万元，执行率为98.5%，分值10分，得9.85分。主要原因是年中增人增资调整预算，省统计局下拨调查经费的影响。2004年年中未出现调剂

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准确，预算编制合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2024年度，本单位的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惠州市统计局财务管理暂行办法》《惠州市统计局收支业务管理内部控制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无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及其它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根据财务管理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并按要求及时、准确公开预算、决算相关信息。

(2) 项目管理。项目支出论证充分性和决策程序合规性方面，依据《惠州市统计局党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规则》，金额达 20,000 元(含) 以上的重大业务事项需经党组会审议。2024年度本单位重大事项支出均经过评估论证及必要的决策程序。

(3) 资产管理。本单位资产月报、年报均能按时报送，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资产管理职能主要由办公室、社会和科技科共同承担，设置专人负责国有资产的购置入库、计提折旧、报废、转移等工作的管理与监督，资产配置使用严格执法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配置资产与单位职能相适应，合理配置，与财力和预算管理相结合，建立健全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制度，规范使用行为，充分发挥资产使用效益，固定资产均在使

用。在各类巡查、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

3.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年度工作计划。2024 年度共设置 11 项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7 项、效益指标 3 项、满意度指标 1 项。截至评价基准日，11 个绩效指标已完成8个，“统计法律知识知晓率”、“提供平台发布相关统计数据”、“服务对象满意度”等3个指标有待继续加强。全年共计开展 19个信息化、公共服务事务、运转类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①产出指标分析

数量指标:

一是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工作，全市完成 28.7 万余家单位以及 3.7 万家抽样样本个体户数据填报工作；完成常规统计调查填报工作，全年上报率达 100%，开展数据质量抽查和执法检查企业共计 526 家，抽查率 4.7%，达到预期目标。

二是编印《惠州统计年鉴》、《惠州统计信息手册》、《惠州统计分析》、《惠州统计监测月报》共计 21450 份。

三是全年开展统计业务培训 10 场次，培训统计人员 669 人次，进一步提高统计人员的专业能力。

质量指标:

一是统计数据质量提高，通过加强数据审核和质量抽查，确保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各项统计调查数据均通过验收。

三是加大调查研究频次，撰写分析报告 50 篇，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报告 4 篇。

时效指标:

一是各项统计调查任务按时完成，按照国家和省统计局的要求，及时上报统计数据和调查资料，确保统计信息的及时性。

二是统计资料编印和发布及时，《惠州统计年鉴》、《惠州统计信息手册》、《惠州统计分析》、《惠州统计监测月报》在规定时间内编辑完成并印发；及时发布《2023 年惠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②效益指标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

一是通过及时准确发布统计数据和分析报告，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

二是统计信息公开和发布，在惠州统计局信息公开网站、惠州市统计局部门频道和“惠州统计”微信公众号发布相关统计数据，满足了社会各界对统计信息的需求，公众可以通过统计信息了解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为就业、投资、消费等决算提供参考。

三是深入开展统计普法宣传，通过专业培训会，法律事务告知、发送法治宣传手册等形式，做好调查对象的统计法宣传工作。

利用统计开放日，大型统计调查活动，通过官方网站、微信等渠道，向公众宣传统计法律法规，为统计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向服务对象发放调查表，回收问卷 355 份，满意度为 84.16%。调查结果显示，服务对象对本单位的工作表示满意，认为本单位能够及时准确提供统计数据和优质的统计服务。

表 4 2024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资金来源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99.75			——
其他资金		44.76			——
合计		98.53			9.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联网直报企业信息上报率（%）	95	100	7.15
		单位数据质量抽查率（%）	3	4.7	7.15
		开展基层统计人员培训人次	300	669	7.14
		成果汇编数量（册/本）	20000	21450	7.14
	质量指标	统计数据审核通过率（%）	95	100	7.14
	时效指标	统计分析报告按期完成率（%）	100	100	7.14
		重要数据成果发布及时率（%）	100	100	7.1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普查成果公开率（%）	100	90	9
		提供平台发布相关统计数据	定期在惠州市统计局信息公开网站、惠州市统计局部门频道、“惠州统计”微信公众号发布相关统计数据	编印《惠州统计监测月报》、《惠州统计分析》、《2023惠州信息统计手册》、《惠州统计年鉴》，发布相关数据，解读统计数据。	10
		统计法律知识知晓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高，继续加强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84.16	9.35
合计					86.35
总分					96.2
自评等级					优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聚焦重点，精心组织开展惠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深刻把握五经普对反映惠州高质量发展成效的重要性，着力加强统筹组织，精心组织落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一是全面完成普查登记工作。全市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形成市、县、镇、村四级党委书记齐抓经普的局面，全市完成28.7万余家单位以及3.7万家抽样样本个体户数据填报工作，其中四上单位10416家，四下单位22.9万家，行政事业单位3661家，民间非营利组织2649家。

二是全力做好审核改错验收工作，确保普查数据质量。建立审核改错验收分工合作机制，定期汇总通报分县区普查登记进度表、数据评估表、错误审核类型表、未赋码情况统计表等审核情况和进度，精准把控工作节奏和数据质量。

三是积极做好事后质量抽查工作。顺利完成省经普办事后质量抽查组到我市开展的五经普数据质量调研督导工作。

2. 履职尽责，扎实做好统计调查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一是扎实完成常规统计任务。一年来，市统计局严格执行统计调查方法制度，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全市农业、工业、商贸、固定资产投资、服务业、社会科技、劳动工资、能源、名录库更新等统计调查任务，重点组织做好规上企业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数据报送工作，成绩明显。1-11月累计入库纳统“四

上”企业929家，在库单位达到11200家，同比增长13.9%，居全省第5位。

二是做好国民经济核算工作。严格执行统一核算制度，开展2024年全市各县区季度增加值核算和进度监测；开展动态监测月度核算基础指标数据，提升数据预警分析能力。对涉及GDP核算的各基础指标进行深入研究分析，尽早做好提醒预警。各项宏观指标较好完成，1-9月，全市GDP增长4.7%，增速居全省第5位，珠三角第3位，多项主要经济指标呈较快增长态势，如实反映了惠州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体现各县区各部门工作成果。

3. 积极主动，持续优化统计专业服务水平

制定《惠州市统计局关于打造高质量统计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提升统计服务水平，提供高质量统计服务。

一是为党委、政府服务更加及时。加强与部门对接，形成各县区短板指标及措施建议，为市委、市政府领导提供详实的统计数据和月度、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材料；积极回应党委、政府关注关切，加大调查研究频次，撰写分析报告供市委、市政府参考，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报告4篇。

二是为部门服务更加有效。加强部门数据推送工作。按照市直部门的行业管理职责，每月主动为市直部门推送“四上”单位的各行业汇总数据，使各部门更加全面掌握行业管理部门数据，助力部门跟踪服务，推动部门数据共享、齐抓共管，取

得良好效果。积极配合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做好考核数据填报、统计信息咨询、统计监测分析服务等工作。

三是为企业公众服务更加积极。围绕经济、统计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全局下基层调研工作137人次，合计68家企业。制定《惠州市统计局统计数据发布工作制度》，在市政府官网首页、市统计局网站和“惠州统计”微信公众号设置数据信息栏目。发布《2023年惠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编印《2024惠州信息统计手册》，每月发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解读统计数据，满足公众对统计资料、统计数据的需求。

4. 坚守底线，不断强化统计监督效能

一是开展专项排查治理。按照省统计局文件要求，通过传达学习文件、制定实施方案、工作督导等措施，集中开展统计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排查治理工作，提高县区统计局执法监督主动性、基层执法能力水平和案卷质量。

二是加强统计执法检查。持续开展好“服务型”数据质量核查工作，2024年，全市开展执法检查107个企业（项目），责令改正6家，立案3家。配合省统计局到我市开展的统计执法检查工作，积极派员参加国家统计局相关执法检查任务。组织做好2024年统计执法证考试工作，全市16人通过考试，新增76%持证人员。

三是深入开展统计普法宣传。按照《广东省2024年“民法

典宣传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主题普法宣传活动方案》文件，结合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通过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平台等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法典宣传教育，邀请广东伟伦律师事务所法学专家魏顺光博士到局里开展专题法治讲座，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法治观念。

四是完善统计相关制度。根据巡察反馈意见，完善统计相关制度规定。先后制定《惠州市统计行政执法程序指引》《惠州市统计行政执法专业指标检查操作指引》《2024年惠州市统计局法治工作要点》《2024年惠州市统计局普法责任清单》《惠州市统计系统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惠州市统计违法违纪案件（线索）移送工作制度》，提高执法监督制度保障能力。

五是完善全市统计监督体系。加强统计监督与其他监督的贯通协同取得新进展，在加强与纪检监督、组织监督沟通联系基础上，与审计局联合印发《惠州市统计局 惠州市审计局关于加强统计监督与审计监督协同配合工作办法》。

5. 与时俱进，深入推进统计信息化创新

一是坚持与时俱进，健全统计制度、创新统计方法、变革统计手段，以改革创新赋能统计事业高质量发展。打造惠州统计局一体化数据服务平台，继续推进数据库系统建设，逐步实现数据统一储存管理。

二是依托市政数局的“惠防疫”平台，部署惠州市五经普

智能普查辅助系统，通过辅助系统对普查数据进行进一步审核，提高数据质量。

三是积极参与统计云综合试点并顺利完成。国家统计局开展统计云联网直报系统上线，我市作为国家试点的地市，在两次填报均是100%上报，按时完成试点填报工作。

四是建立数字经济统计季度监测机制。依据数字经济产业范围及《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等，建立数字经济统计季度监测机制，按季提供统计资料给相关部门。

6. 夯基固本，持续提升基层统计队伍能力

一是着力克服干部“本领恐慌”“能力危机”，不断增强统计队伍整体素质，打造专业化、高素质、全能型统计队伍。连续第三年举办基层统计人员初任培训班，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统计干部队伍。2024年5月，市统计局在惠州学院举办2024年惠州市县（区）、镇（街）初任统计人员初任培训暨经普业务培训班，54名县区以下基层学员参加培训。

二是开展部门行业培训，进一步提升基层统计人员业务能力。1月，联合市交通运输局举办交通领域统计业务培训；2月，联合市科技局组织举办全市企业研发统计暨研发费有关政策线上培训会议，共有1500家规模以上企业的2000名科技统计人员参加培训；3月，召开县区投资项目纳统视频培训会；6月，组织县、镇农村统计工作人员召开惠州市农村统计暨“百千万工程”统计监测业务培训班。

(3) 对部门本级支出的经济活动进行成本效益分析

合理控制成本（费用）开支，有效发挥内部监督职能，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支出，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有计划地安排、使用资金，严格财务审批制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开支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重大开支需经党组会集体讨论通过，保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同时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惠州市统计局工作规则》，进一步完善党务、政务管理、计算机和信息管理、财务管理和行政执法等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2024年，本单位“三公”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均在实际控制范围内。

①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为9.44万元，实际支出6.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17万元、比上年增加0.88万元，增长20.5%，占“三公”经费支出的82.1%，增长的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核查和事后质量抽样工作，增加公务用车使用次数。全年接待国内公务批次12个、公务接待63人次，公务接待费1.13万元，比上年减少0.49万元，下降30.2%，占“三公”经费支出的17.9%。

②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4年会议费总支出1.17万元，比上年下降49%，下降的主

要原因是2023年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试点、清查和普查前期工作阶段，召开全市普查工作会议增加会议费支出。

③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4年培训费总支出35.08万元，比上年下降63.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试点、清查和普查业务培训阶段，对普查员和业务指导员开展培训增加培训费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使用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执行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及执行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2. 改进意见：

（1）精细化管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细化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资金使用程序申报及使用；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提高预算执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一是加强项目执行管理，定期督促检查支出情况，提高预算执行进度。二是加强预算执行分析，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及时了解预算执行情况，加强对预算支出审核、跟踪及执行情况分析，确保重大统计改革任务、重点统计工作的经费需求。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其他情况。